

監察院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院台內字第1021930900號

主旨：公告糾正新竹市、新竹縣、基隆市、南投縣、台東縣、澎湖縣、雲林縣政府執行毒品防制工作未盡落實，核有違失案。

依據：102年9月5日本院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4屆第76次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糾正案文1份

裝

訂

線